

# 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2023 年 省级森林抚育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2023-12-41、SZGZ[2023]200-ZC154



采购人：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招标代理机构：崇璟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5
第三章 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 .....	24
第四章 服务需求 .....	27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33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	54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一、招标条件

崇璟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委托，就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2023 年省级森林抚育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人参加竞争性磋商。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2023 年省级森林抚育项目

2、项目编号：2023-12-41、SZGZ[2023]200-ZC154

3、服务内容：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2023 年省级森林抚育项目面积共 5200 亩。其中 4 林班 1550 亩；5 林班 3650 亩（具体详见第四章服务需求）。

4、建设地点：三门峡市陕州区

5、采购预算：1040000.00 元

6、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和自筹资金，已落实

7、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一个标段

8、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规定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9、工期要求：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政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独立法人；

2、提供企业近半年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新成立

的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主要是指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或企业附加税的缴费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响应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3、投标人须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以公司成立年份计算);

4、项目负责人应为本单位人员,提供劳动合同;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7、响应人出具无行贿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承诺(查询/承诺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查询时间必须是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

8、响应人自行承诺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格式自拟;

9、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关于“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关于“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关于“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并提供网站查询网页截图,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10、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四、报名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1、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gzjy.smx.gov.cn](http://gzjy.smx.gov.cn)),点

击交易平台选择“市场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磋商文件。

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http://gzjy.smx.gov.cn/SMX/InformationCenter/NewsDetail.do?CID=fdd6c8fc-bb0a-4c07-8715-d29609fc7a80&ID=94d11586-f364-4845-8656-6ec157d7b8c2>

办理 CA 证书：<http://gzjy.smx.gov.cn/downCa.html>

2、磋商文件下载时间：2023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3、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 五、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地点

1. 时间：2023 年 12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三门峡市陕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 六、磋商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20]4 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保证金。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内容以响应文件为准，供应商可使用电子营业执照，其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要完善主体库。

2、评审打分部分：评审打分部分仍按照 100 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供应商自行上传到响应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供应商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响应文件编制，在响应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供应商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等信息编入响应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审打分。

4、我单位（采购人）严格按三财购【2021】9号文要求的时限发布成交公告，发出成交通知书，签订采购合同，上传采购合同。

##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电子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 九、联系方式：

监督单位：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电话：0398-3839210

采购人：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13839862354

地址：三门峡市陕州区

采购代理机构：崇璟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15736785198

地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荆山路 61 号 8 层 806 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1. 1	招标人	采购人: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联系人: 刘先生 联系方式:13839862354 地址:三门峡市陕州区
1. 1. 2	招标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崇璟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 15736785198 地址: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紫荆山路 61 号 8 层 806 号
1. 1. 3	项目名称	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2023 年省级森林抚育项目
1. 1. 4	建设地点	三门峡市陕州区
1. 1.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和自筹资金, 已落实
1. 1. 6	招标控制价	1040000.00 元
1. 1. 7	服务内容	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2023 年省级森林抚育项目面积 5200 亩。其中 4 林班 1550 亩;5 林班 3650 亩(具体详见第四章服务需求)
1. 1. 8	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
1. 1. 9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规定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1. 2. 0	投标人的资质、能力和应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要求

	具备条件	
1. 2. 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日前
1. 2. 2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
1. 2. 3	偏离	不允许
1. 2. 4	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3 年 12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三门峡市陕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1. 2. 5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
1. 2. 6	投标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20]4 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保证金。
1. 2. 7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
1. 2. 8	签章要求	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文件签章时，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投标人盖章的，以签盖单位章为准；要求法定代表人签章的，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1. 2. 9	响应文件	用 CA 在电子平台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磋商时不再递交纸质响应文件
1. 3. 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技术、经济类专家 <u>2</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开标后从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州区抽取终端随机抽取确定。
1. 3. 2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磋商小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1. 4. 1	注意事项	<p>具体要求：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响应文件是供应商通过中心磋商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磋商响应文件。</p> <p>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文件请点击<a href="http://t.cn/A6ZvtVob">http://t.cn/A6ZvtVob</a>进行下载。</p> <p><b>温馨提示：</b>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p> <p><b>一、电子化投标</b></p> <p>(一) 网上磋商保证金的缴纳</p> <p>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p> <p>(二) 电子化响应文件的签章</p> <p>1、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响应。</p> <p>2、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盖章的，以签盖单位章为准；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的，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p> <p>(三) 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及上传</p> <p>1、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a href="http://t.cn/A6ZvtVob">http://t.cn/A6ZvtVob</a>），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磋商响应文件。其中包含用于磋商响应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b>smxtf</b>）和用于应急补救的磋商响应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b>nsmxtf</b>）。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p> <p>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点击以下链接学习 <a href="https://t.cn/A625r72N">https://t.cn/A625r72N</a></p> <p><b>注：</b>供应商投报多个标段的，需要每个标段单独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p>
---------	------	---

	<p>2、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磋商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p> <p><b>注：</b>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供应商应在<b>磋商时间前</b>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响应文件未在磋商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不予接收。</p> <p>技术联系电话：4009980000</p> <p><b>(四) 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审</b></p> <p>1、本项目采用<b>电子化、无纸化</b>进行采购，磋商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磋商会议，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a href="http://t.cn/A6huPR0a">http://t.cn/A6huPR0a</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磋商响应文件解密等。</p> <p>2、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磋商时，由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不予开标、唱标。</p> <p>3、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p> <p>如出现供应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供应商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磋商响应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p> <p>(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p> <p>(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供应商文件自身问题</p>
--	---

	<p>导致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该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p> <p>(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p> <p>4、待所有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唱标。</p> <p>供应商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供应商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不予接收、唱标。</p> <p>5、磋商时供应商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供应商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供应商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p> <p>6、评审时，磋商小组对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供应商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供应商对质疑进行回复。供应商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磋商小组。</p> <p>7、如磋商小组对需要回复的供应商连续三次致电</p>
--	--

		未接通的，视为供应商放弃回复，磋商小组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	--	-------------------------------------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设计周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工期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责令停业的；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设计原因引起的重大工程质量事故问题的。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不允许**

##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

第四章 服务需求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相应条款，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将问题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招标人将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5日前发给所有获得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磋商截止时间不足5日，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磋商截止时间5日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5日的，相应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 3. 响应文件

##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人编制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各项内容：  
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3.2 磋商报价

3.2.1 本项目投标人报价是整个项目全部施工费用报价。  
3.2.2 投标人施工报价，结合自身综合实力、市场行情、本项目具体特点和技术要求，对施工费用给予优惠后自行报价。

3.2.3 投标人的报价应含有所投服务、税费、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后续服务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4 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投标无效。

3.2.5 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3.2.6 投标人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应同时修改其他各处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有关要求。

3.2.7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

3.2.8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磋商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3.4 磋商保证金

3.4.1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20]4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保证金。

### 3.5 资格审查资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6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 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工期要求、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部分准和规范、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8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 3.8.1 电子化响应文件的格式

(1) 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其中包含用于响应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响应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注：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需要每个标段单独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 4. 磋商

###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

- 4.1.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 4.1.2 投标人所上传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 4.1.3 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2.1 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响应文件。
- 4.2.2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4.3 磋商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远程参加。

### 4.4 磋商程序

-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磋商：
- (1) 宣布磋商会议开始；
  - (2) 公布投标人；
  - (3) 投标人文件解密；
  - (4) 响应文件导入；
  - (5) 唱标；
  - (6) 开标结束。

## 5. 磋商评审（本项目为电子磋商）

### 5.1 磋商小组

5.1.1 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 1 名，经济、技术等方面专家 2 人。2 名经济、技术等方面专家在从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州区抽取终端随机抽取确定。

- 5.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磋商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 5.2 磋商纪律

(1) 磋商小组成员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投标人或与投标人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2) 在磋商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取消其磋商资格；

(3) 磋商小组采用以及与磋商有关的人员应当对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4) 投标人不得泄漏竞争性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5)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响应或者与招标人串通响应，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6)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审办法中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7)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 5.3 磋商顺序

(1) 按上传电子响应性文件先后顺序决定投标人磋商次序；

(2) 磋商小组审阅响应文件；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性及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未对磋商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得进入具体磋商程序。

初步评审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3) 磋商内容：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投标人按照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先后顺序决定的磋商次序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可根据投标人的报价，响应内容及磋商的情况，给予每个正在参加磋商的投标人相同的机会。

①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招标人代表确认。

②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 （4）各投标人进行报价：（本项目进行二次报价）

磋商结束后，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应当对磋商的承诺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予以确认。

（5）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6）推荐成交候选人。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分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分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磋商依据。

注：在电子磋商过程中，如遇技术问题详见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说明

## 6. 合同授予

### 6.1 定标方式

招标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成交人。

### 6.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3.3 款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6.3 履约担保

6.3.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6.3.2 成交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成交人需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6.4 签订合同

6.4.1 招标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签订合同，成交人未按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的，成交人应当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 7. 重新磋商和不再磋商

### 7.1 重新磋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磋商：

- (1) 磋商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磋商的；
- (3) 磋商小组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磋商明显缺乏竞争，磋商小组决定否决全部磋商的；
- (4) 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 7.2 不再磋商

重新磋商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分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磋商。

### 8.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磋商有

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

### 一、磋商方法

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向招标人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磋商报价低的优先；磋商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 二、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符合性评审标准。
  - 2.1.2 资格审查标准。
  - 2.1.3 实质性响应评审标准。
- 2.2.1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2 磋商基准价计算

### 三、磋商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应该以投标人上传的响应文件里面的原件扫描件为准，进行核验。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2.1.1项、第2.1.2项、第2.1.3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并有可能低于其企业成本的，则磋商小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对其报价部分不再进行评审。

###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 3.4 磋商结果

3.4.1 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磋商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

##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最高限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规定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 供承诺书
		营业执照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 册的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独立法人。
		企业税收和社保	提供企业近半年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 (新成立的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主要是指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或企业附加税的缴费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 响应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应为本单位人员，提供劳动合同；
		财务审计报告	投标人须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以公司成立年份计算)
		企业履行合同能 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格式自拟)
		参加政府采购活 动近三年内，在 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中国裁判文书网 自行查询或自行 承诺	响应人出具无行贿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或自行 承诺(查询/承诺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查询时间必 须是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

		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响应人自行承诺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格式自拟；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a href="http://zxgk.court.gov.cn/">http://zxgk.court.gov.cn/</a> )关于“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信用中国(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关于“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关于“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公告发布以后开标时间以前并提供网站查询网页截图，查询结果清晰可见）
		其他内容	竞争性磋商规定的资格要求的其他内容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磋商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磋商报价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不得高于采购人公布的最高限价数额，否则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磋商报价: <u>30</u> 分 技术标: <u>43</u> 分 综合标: <u>27</u>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磋商报价	价格扣除： <p>①投标供应商为小微企业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所投标的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②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开标过程中不予以认可。</p> <p>④同一投标供应商，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例：所投小微企业产品报价=所投小微企业产品报价合计×(1-10%)</p> <p>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时或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可向该供应商提出询问，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p>
2.2.2 (1)	磋商报价评分标准 (30 分)		

			能合理说明及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价恶意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2.2.2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43分)		人员及设备配备 (0-5分)	根据本项目实地情况、工期要求及其它要求，从安全、质量、技术、后期服务等方面合理配备人员及设备，组织配备合理完整情况酌情得分；0-5分
		服务方案 (0-10分)	提出完整的服务方案、应急方案；内容详实，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采购的需要者，得7-10分； 内容完整，基本科学、合理、安全，基本考虑周全，措施基本到位，可以满足采购的基本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者，得3-6分； 内容差或者不完整得1-2分。 未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 (0-10分)	根据质量保证措施的内容进行评审：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全面、合理、可行、措施有保障的，得7-10分；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较为全面、合理、措施有保障的，得4-6分；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基本合理、措施有保障的，得0-3分； 缺项不得分。
		实施计划 (0-15分)	提供实施计划方案，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有完整的实施计划方案，且科学可行得8-15分。 提供实施计划方案，基本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有较完整实施计划方案，较科学可行得2-7分。 内容差或者不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技术能力 (0-3分)	1、有可靠的林业技术人员做为其作技术指导和技术服务的（以技术聘任合同和被聘任者任职（水平）技术资格证为准），每提供一人得1分，最多得3分；
2.2.2	综合部	履职尽责承诺 (0-10分)	供应商根据自身条件及对本项目的理解，提供相应的履约尽责承诺，评委根据承诺中的合理性、先进性、扩展性、可用性、兼容性等进行打分： 承诺的内容全面、科学合理并切实可行的得（7-10分）； 承诺的内容基本全面、合理、详尽的得（4-6分）； 承诺的内容较差的得（0-3分）； 缺项不得分。

(3)	分评分 标准 (27 分)	企业业绩 (0-6 分)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时间为为准）以来参类似业绩，提供一份得 2 分，最多得 6 分；须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没有不得分。 注：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资料。
		售后服务能 力 (0-5 分)	1. 有完善的售后服务计划、稳定的售后服务队伍、良好的服务信誉。0-3 分的范围内打分； 2. 后期管护服务方案在 0-2 的范围内进行评分；
		优惠条件 (0-6 分)	(1) 内容基本完整，个别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只能够基本满足采购人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 甚至重新考虑得 0-2 分； (2) 内容完整，基本考虑周全，措施基本到位，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采购人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2-3 分； (3) 内容详实，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采购人的需要得 4-6 分。

## 第四章 服务需求

### 一、项目建设规模:

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2023 年省级森林抚育项目面积 5200 亩。其中 4 林班 1550 亩；5 林班 3650 亩。

4 林班作业区：包括 1-6 小班共 6 个小班，作业区面积 1550 亩，与林区公路相邻，山势大致为西北-东南走向，坡向东南，河流位于林班东侧，西侧以山脊为界，海拔高度 1000-1200 米，坡度 18-22°，土壤为棕壤，土层厚度 30-50cm，森林植被主要是油松和刺槐、栎类等阔叶树种形成的针阔混交林，起源为人工林，平均林龄 27 年，龄组为中龄林，郁闭度 0.8 以上，平均胸径 16.8cm，平均树高 13m，林分平均密度 623 株/公顷，林下杂灌稀少，灌木主要有连翘等，草本主要是蒿、羊胡子草等。

5 林班作业区：包括 1-13 小班共 13 个小班，作业区面积 3650 亩，大致为西北-东南走向，坡向西北，河流位于林班西侧，东侧以山脊为界，海拔高度 1000-1240 米，坡度 20-22°，土壤为棕壤，土层厚度 30-40cm，森林植被主要是油松和刺槐、栎类等阔叶树种形成的针阔混交林，起源为人工林，平均林龄 28 年，龄组为中龄林，郁闭度 0.8 以上，平均胸径 12.9cm，平均树高 12m，林分平均密度 644 株/公顷，林下杂灌稀少，灌木主要有连翘等，草本主要是蒿、羊胡子草等。

### 二、服务要求:

#### 1、抚育方式和措施

根据作业区林地的现状，并参照有关要求，确定本次作业方式为生长伐，并结合小班具体情况进行人工修枝和割灌除草。

本次作业区包括 4 林班、5 林班 19 个小班，分为 2 个作业区，针对各作业区的林分现状，采取相应的抚育措施。其中：

4 林班 1-6 小班，面积 1550 亩，采取生长伐加修枝和割灌除草的抚育措施，保留目标树，采伐干扰树，伐后林分郁闭度在 0.7 以上，株数采伐强度 12.73%，蓄积采伐强度 1.00%，伐后平均胸径 17.5cm，采伐蓄积 165.87m<sup>3</sup>，下部枝条较多的保留木进行修枝，保留林下的幼苗幼树并进行扩穴、割灌除草等抚育措施，注意保护核桃楸、白蜡木等珍贵树种资源和具有观赏、经济价值的山桃、连翘、葛条等灌木藤本资源。

5 林班 1-13 小班，面积 3650 亩，采取生长伐加修枝和割灌除草的综合抚育措施，保留目标树，采伐干扰树，伐后林分郁闭度在 0.7 以上，株数采伐强度 12.07%，蓄积采伐强度 0.89%，伐后平均胸径 19.3cm，采伐蓄积 685.73m<sup>3</sup>，对下部枝条较多的保留木进行修枝，保留林下的幼苗幼树并进行扩穴、割灌除草等抚育措施，注意保护核桃楸、五角枫等珍贵树种资源和具有观赏、经济价值的山桃、连翘、葛条等灌木藤本资源。

## 1.1 生长伐

在人工林中龄林中进行。首先通过林木分类，选择和标记目标树，采伐干扰树；为目标树和保留木保留适宜的营养空间，促进林木径向生长。采取生长伐抚育后的林分应当达到以下要求：

1. 林分郁闭度不低于 0.6；
2. 林分目的树种和辅助树种（目标树，辅助树，或 I 级木、II 级木）的林木株数所占林分总株数的比例不减少；
3. 林分目的树种平均胸径不低于采伐前平均胸径；
4. 林木株数不少于该森林类型、生长发育阶段、立地条件的最低保留株数；
5. 林木分布均匀，不造成林窗、林中空地等。
7. 透光伐后更新层或演替层林木没有被上层林木严重遮阴；

## 1.2 割灌除草

- (一) 影响目的树种幼苗幼树生长的杂灌杂草和藤本植物全部割除；
- (二) 割灌除草施工应注重保护珍稀濒危树木、林窗处的幼树幼苗，

保留经济价值和景观作用的连翘、黄栌等灌木树种，以及林下有生长潜力的幼树幼苗。

- (三) 达到天然更新中等以上等级；
- (四) 目的树种幼苗幼树生长发育不受灌草干扰；
- (五) 目的树种幼苗幼树占幼苗幼树总株数的 50%以上。

### 1.3 人工修枝

1. 采取平切法，修去枯死枝和树冠下部 1—2 轮活枝；修枝强度不超过树高的 1/2；枝桩尽量修平，剪口不能伤害树干的韧皮部和木质部。

### 1.4 抚育采伐按以下顺序确定保留木、采伐木：

本次抚育作业实行林木分类，保留木顺序为：目标树、辅助树、其他树；采伐木顺序为：干扰树、其它树（必要时）；

### 1.5 剩余物处理

(一) 伐后应及时将可利用的木材运出林分，并清理采伐剩余物。采伐剩余物可采取运出，或平铺在林内，或按一定间距均匀堆放在林内等方式处理。坡度较大情况下，可在目标树根部做反坡向的水肥坑（鱼鳞坑）并将采伐剩余物适当切碎堆埋于坑内。

(二) 对于抚育采伐感染林业检疫性有害生物及林业补充检疫性有害生物的林木、剩余物等，应全部清理出林分，集中烧毁，或集中深埋。

## 2、采伐限额和采伐蓄积

(1) 采伐限额：根据十四五采伐限额规定，甘山林场 2023 年年度采伐限额  $4367\text{m}^3$ ，其中更新采伐限额  $2110\text{m}^3$ ，抚育采伐限额  $2257\text{m}^3$ 。抚育采伐限额中人工林采伐限额  $1128\text{m}^3$ 。

(2) 采伐蓄积：本次作业为生长伐，共采伐蓄积  $851.6\text{m}^3$ ，全部为人工林，所需采伐指标用年度抚育采伐限额解决。

## 3、辅助设施

根据作业区现地道路交通条件，由于作业区分处不同沟谷中，数十年来没有在该地段进行生产经营活动，作业区内原有道路不能满足作业的需

求，本次作业建设生产道路 3 公里、临时楞场 500 平方米，临时工棚 300 平方米。

#### 4、水土保持

本次抚育施工作业可以改善区域生态环境，加快现代化林业的发展，扩大森林资源，增加木材生产能力，有利于保护森林资源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化。通过抚育改造，可以提高林分质量，增强抗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增强调节气候、涵养水源、保持水土、防风固沙、绿化美化环境的能力，促进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

本次抚育主要是伐除有害木及割除与林木争水争肥严重的灌木、藤条和草本，保留优良木、有益木，因此，作业本身对施工坡面环境、土壤、生态不会造成较大损害。但是在施工作业后，林分郁闭度从 0.8 降低到 0.7，加上清除部分影响林木生长的灌木，造成植被覆盖降低，短期内对林下土壤势必造成一定不利的影响，由于施工时间在该地区降水最少的冬季，因此降水本身造成的地表径流对土壤的冲刷作用较小，同时地表覆盖的植物落叶及形成的腐殖质层也可减缓地表径流对土壤的侵蚀作用，下一年雨季来临前整个林分枝繁叶茂，增强了抵抗降雨造成地表径流的作用；另一方面，采伐剩余物及清理的灌木藤条、草本沿等高线横坡堆积，也有利于保持水土，减少地表径流对土壤的冲刷作用。因此，抚育施工本身对林分保持水土、涵养水源的作用不会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反而会进一步增强林分涵养水源、保持水土的作用。

#### 5、生物多样性保护

##### 5.1 野生动物保护

采取以下措施保护野生动物：

1. 树冠上有鸟巢的林木，应作为辅助木保留；
2. 树干上有动物巢穴、隐蔽地的林木，应作为辅助木保留；
3. 保护野生动物的栖息地和动物廊道。

##### 5.2 野生植物保护

采取以下措施保护野生植物：

1. 省级或地方重点保护树种，或列入珍稀濒危植物名录的树种，要标记为辅助树或目标树保留；本次作业中，要注意保护核桃楸、青榨槭、粗榧等珍贵树种资源。
2. 在针叶纯林中的当地乡土阔叶树种应作为辅助树保留；本次作业针对针叶林中的小片阔叶林，要作为重点保留对象。
3. 本次作业中，要注意保护连翘、五味子、葛条等珍贵药用资源和黄栌、五角枫、血皮槭等观赏树种。
4. 作业中注意保留利用价值不大但不影响林分卫生条件和目标树生长的林木。

### 5.3 其他保护措施

森林抚育活动中，还应采取以下措施保护生物多样性：

1. 保护林缘。在紧邻村庄或者人为活动较为频繁的道路两旁，从路边进入林分 5~8 米范围内属于林缘地带。林缘地带原则上不进行抚育，自然生长，越密越好。保护林缘主要目的，一是形成一个“不透风的墙”，避免人畜对林分的干扰；二是形成一道天然屏障，减少风速的同时也有利于保持林内的空气湿度；三是保护林内野生动物的栖息地，使林内的野生动物有安全感，不被惊吓。
2. 森林抚育作业时要采取必要措施保护林下目的树种及珍贵树种幼苗、幼树；
3. 适当保留下木，凡不影响作业或目的树种幼苗、幼树生长的林下灌木不得伐除（割除）；
4. 要结合除草、修枝等抚育措施清除可燃物。

## 6、施工质量标准

- 1、对郁闭度超过 0.8 以上的中龄林进行抚育；
- 2、伐根高度不得超过 10cm；
- 3、伐后郁闭度不得低于 0.7，不得造成“天窗”；

4、抚育剩余物和清除的灌木进行分类，有利用价值的或有病菌和害虫的剩余物要及时运出林区，没有利用价值的剩余物进行清理堆集，堆积时采取沿等高线横坡堆积，以利于保持水土，防止水土流失，有利于促进林木的生长。

## 7、抚育剩余物利用

生长伐产生的木材中，规格材及非规格材要分类堆放，合理堆集，及时集运销售，枝桠材运出林区进行深加工制成木片、木屑等原料，充分发挥最大效益。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供应商中标后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和行业标准规定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 \_\_\_\_\_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目录

(格式自拟)

## 一、报价函及首次报价一览表

(采购人名称) :

1. 我方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磋商函附录中的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小写：元)，质量标准：，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完成相关服务内容。

2. 据此函，经考察现场并认真研究磋商文件后，我方同意：

2.1 根据项目情况，自主报价参与商务投标报价并承担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内容及服务（报价表附后）。

2.2 接受采购人“合同文本”中条款的所有要求。

2.3 一旦我方成交，保证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和投标时的相关承诺提供相关产品及服务。

2.4 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认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后 60 天。本响应文件在截止日起即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5 提供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2.6 承认报价是评标的重要因素，但不是唯一标准。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2.7 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2.8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供 应 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电 话：

邮 政 编 码：

日 期： 年月 日

## (一) 首次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报价 (元)	大写: 小写:		
投标内容			
工期			
投标质量			
投标有效期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备注			

注：1、投标报价仅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出现两个及以上报价，否则作废标处理。  
2、此处为第一轮报价供磋商小组在评审时参考比较，此时的最低报价并不是成交的条件。

供 应 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 报价明细表

序号	林班	面积(亩)	单价(元)	小计(元)	合计(元)
1					
...					
合计(元)					

供 应 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

单位性质:

地 址: \_\_\_\_

成立时间: 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 (盖章)

日 期: 年月日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_\_\_\_\_(项目编号: )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件号码:

日 期: 年月日

## 四、投标承诺函

### 1、投标单位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 2、投标承诺书

致：国有三门峡市陕州区甘山林场

我方已充分了解了(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愿意遵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参与竞标，并承诺如下：

- 1、我方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参与本项目竞标活动。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 3、我方承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
- 4、我方承诺绝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6、如我方违反以上承诺，愿意接受本项目预算金额 10%的处罚，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技术标

## 七、综合标

## 八、项目管理机构

### 1、企业基本情况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时间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注册资金			
营业执照号			有效期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 2、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

姓名		年龄		
职务		电话		
从事工作年限				
近 3 年获得的荣誉或奖项				
近 3 年以来完成的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地点	时间	备注
1				
• • •				

投标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业绩一览表及证明材料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所列项目清单需附合同复印件，时间要求为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

#### 4、拟投入项目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在本项目 拟任职务

## **九、其他资料**

(评分办法中提到的其他资料及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需逐页加盖单位公章)